

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 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作为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对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《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《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制定及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所确定的参与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参与对象范围的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公司不存在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况。

3、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，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，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带头人的积极性与创造性，加快公司变革和高质量发展进程，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，并使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，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。

综上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并同意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二〇二六年二月四日